

2021年度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综合行政执法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关于开展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有关规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研究拟订我区城市（城镇）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 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3. 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4. 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5. 行使城乡规划管理（涉及资质管理的除外）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6. 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城市规划区内的下列行政处罚权：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的行政处罚权，扬尘污染的行政处罚权，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物质行政处罚权，餐饮服务业违反规定排放油烟的行政处罚权，露天烧烤食品污染环境的行政处罚权，在人口集中地区和其他依法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内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垃圾以及其他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的行政处罚权，燃放烟花爆

竹污染环境的行政处罚权，对向城市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市垃圾和其他废弃物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7. 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市区内道路、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无照经营的行政处罚权。对涉嫌无照经营行为查处时，可以查封、扣押专门用于从事无照经营活动的工具、设备、原材料、产（商）品。

8. 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等的行政处罚权。对在道路路沿石以上违章停放车辆，驾驶员不在现场或拒绝将车辆移走的，可以将车辆拖至不妨碍交通或指定的地点。

9. 行使食品安全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未取得健康证明从事街头饮食摊档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10. 行使住房城乡建设涉及物业管理、燃气供热管理、住房保障、房屋征收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1. 行使建筑业管理（涉及资质管理、建筑节能管理、建筑质量、安全管理等方面除外）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2. 行使商务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3. 行使教育、体育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4. 行使民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5. 行使防震减灾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6. 行使人民防空管理（涉密事项除外）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7. 行使林业涉及冠世榴园风景区内执法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8. 行使城乡水务涉及污水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9. 行使民族宗教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0. 行使法律、法规、规章和省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行使与上述行政处罚权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强制措施权和执法监督检查权。

（二）城市管理职责

1、贯彻执行行政执法方面法律法规，拟订全区城市管理领域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城市管理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2、研究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城市管理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市容环境、市政设施、园林绿化等行业管理规划、产业政策、工作（作业）标准和管理规范并组织实

施。会同有关部门加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占用城市道路管理工作。

3、指导全区市政管理工作。拟订全区市政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市政建设维护投资计划；指导市政设施、沿街非永久性建（构）筑物及其它设施的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城市道路和市政公用设施的管理、养护和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和市政公用设施的有偿使用的审批和管理。

4、负责编制城市亮化专项规划。负责编制年度城市亮化维护管理、运行计划等方案；指导全区城市道路照明和城市亮化管理工作，负责城市亮化的方案审查、竣工验收和监管考核工作。

5、指导全区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园林绿化行业管理；负责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和园林行业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负责城市园林绿化行业诚信体系建设；负责落实绿线管制和绿色图章制度；指导监督城市园林绿化的建设养护管理工作；指导公园、游园、城市广场、城市雕塑等管理工作；指导城区古树名木保护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工程建设项目有关附属绿地、市政设施及依附市政设施的各类管线项目设计方案审查；参与市政、园林绿化公用设施的竣工验收，负责市政、园林绿化公用设施的档案管理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城市园林绿化节水工作。

6、负责城区公共停车管理，并会同公安交通管理、城乡规划等部门共同实施城区停车场、城市道路停车泊位等停车设施的设置、施划和运营监管，以及停车场、道路停车泊位收费的管理工作；按照区防汛指挥部要求，做好城市防汛相关工作；负责对各镇（街道）和各单位道路及市政设施管养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城市公共自行车交通系统的建设和管理。

7、指导全区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依据有关法规和规定制订环卫行业管理标准，组织检查监督和落实；组织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指导、监督开展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负责镇域、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指导监督、检查考核工作；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指导实行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回收利用制度；负责城乡环境卫生的行业管理、工作考核和监督检查；监督环境卫生作业和生活垃圾、餐厨废弃物和城市建筑垃圾处置相关管理工作；负责城市规划区内建筑垃圾处置的审批、收费和管理；建筑渣土的处置、运输车辆的监管工作；指导环卫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指导、监督建筑物外立面保持整洁管理工作；指导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和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处置的监管工作；负责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收取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经营性卫生有偿服务费、环卫基础设施配套费等费用；指导建筑垃圾运输扬尘、建筑生活噪声和餐饮油烟等有关工作进行监管；指导城乡公共厕所的监督

管理等工作；负责城市道路、广场、游园等公共区域的卫生保洁；负责城市主次干道公共厕所、垃圾转运站及其他环境卫生公共设施的建设和管理、维护；负责垃圾处理厂的规划、建设和管理；负责环卫公用设施的档案管理工作；参与环卫公用设施的竣工验收，参与工程建设项目有关环境卫生项目设计方案审查；参与相关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

8、负责全区城市规划区范围内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工作。负责城市规划区内户外广告设置的管理、审批、招标和拍卖；负责户外广告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的征收。负责全区大立柱广告和电子显示屏方案审查、设置和监督管理工作；拟订户外广告设施、门头牌匾设置规范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区户外广告综合整治活动；承担管理范围内户外广告空间资源运营工作。

9、负责全区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相关案件的督办；具体负责管理区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制订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制度、管理标准和考评办法，通过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对全区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实施监督、调度、检查和考核等工作。

10、负责全区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研究制订城市管理安全生产工作意见和措施，指导、监督、协调全区城市管理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城市道路设施、桥梁设施、地下管廊维护的安全和应急管理工作。

11、宣传贯彻污水处理费征收的相关政策法规；承担全区行政区域内污水处理费征收和管理工作；提高污水处理费的征缴率，做到依法、全面、足额征收；督促代征单位按时、逐步做到足额征缴；拟定落实征收计划、管理制度及奖惩办法；参与制定污水处理费征收标准组织实施。

12、组织、指导全区城市管理领域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全区城市管理人才队伍建设。

13、依法管理和使用城市管理资金；负责编制市政、园林、环卫等方面的城市管理维护资金及有关专项经费年度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有关规费征收管理工作。

14、负责对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的城市建筑物立面管理和色调控制，会同公安、交通运输、规划等部门，规范报刊亭、公交候车亭等“城市家具”设置和管理。

15、负责监督在本辖区内开展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根据工作需要，负责全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的统一指挥、组织、调度和城市管理重大执法活动的组织实施，统筹协调、检查评估城市管理执法工作；负责查处或者组织查处全区有重大影响的、跨区域的、上级交办的违法违规案件；负责开展拆违控建工作；负责纠正、处理镇（街）城市管理过程中的违法审批及行政执法工作中的处罚不当和不作为行为；受理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中的投诉事项。

16、负责城市管理有关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和队伍培训、执纪督察、规范化建设等工作。

17、负责区委、区政府城市管理重点任务经济社会发展考核评估工作。拟订城市管理精细化考评办法、考评奖惩标准和实施细则，组织实施城市管理工作考评，落实城市管理责任。

1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9、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全区城市管理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构建新型监管机制，创新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探索智慧监管、包容审慎监管，提高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简约性。推进全区城市管理领域政务服务信息平台 and 信用体系建设，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质量。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峄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枣庄市峄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枣庄市峄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2. 枣庄市峄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3. 枣庄市峄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94.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87.1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8.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8.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48.1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666.6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81.59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81.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981.59	总计	62	3,981.5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81.59	3,981.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37	118.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37	118.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35	103.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2	15.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7	48.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47	48.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47	48.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8.10	148.10					
21103	污染防治	148.10	148.10					
2110302	水体	148.10	148.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66.65	3,666.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3.68	913.68					
2120104	城管执法	913.68	913.6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26.07	326.07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26.07	326.0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39.76	1,539.7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39.76	1,539.7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0	7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00.00	7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87.14	187.14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87.14	187.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81.59	1,904.94	2,076.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37	118.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37	118.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35	103.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2	15.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7	48.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47	48.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47	48.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8.10		148.10			
21103	污染防治	148.10		148.10			
2110302	水体	148.10		148.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66.65	1,738.09	1,928.5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3.68	675.67	238.01			
2120104	城管执法	913.68	675.67	238.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26.07	50.00	276.0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26.07	50.00	276.07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39.76	825.28	714.4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39.76	825.28	714.4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0		7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00.00		7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87.14	187.14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87.14	187.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94.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87.1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8.37	118.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47	48.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48.10	148.1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666.65	2,779.51	887.1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81.5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81.59	3,094.45	887.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981.59	总计	64	3,981.59	3,094.45	887.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94.45	1,717.80	1,376.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37	118.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37	118.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35	103.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2	15.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7	48.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47	48.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47	48.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8.10		148.10
21103	污染防治	148.10		148.10
2110302	水体	148.10		148.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79.51	1,550.96	1,228.5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3.68	675.67	238.01
2120104	城管执法	913.68	675.67	238.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26.07	50.00	276.0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26.07	50.00	276.07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39.76	825.28	714.4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39.76	825.28	714.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1.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6.33	30201	办公费	36.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2.32	30202	印刷费	6.4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06	30203	咨询费	3.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77.97	30205	水费	4.7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35	30206	电费	14.2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02	30207	邮电费	5.4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00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71	30211	差旅费	1.0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15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8.90	30214	租赁费	7.10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81	30215	会议费	4.78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94.8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8.3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1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3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565.92	公用经费合计					151.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82		39.00		39.00	1.82	22.82		21.38		21.38	1.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7.14	887.14	187.14	7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87.14	887.14	187.14	7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0	700.00		7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00.00	700.00		7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87.14	187.14	187.14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87.14	187.14	187.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3,981.59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668.88万元，下降29.54%。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另项目资金减少，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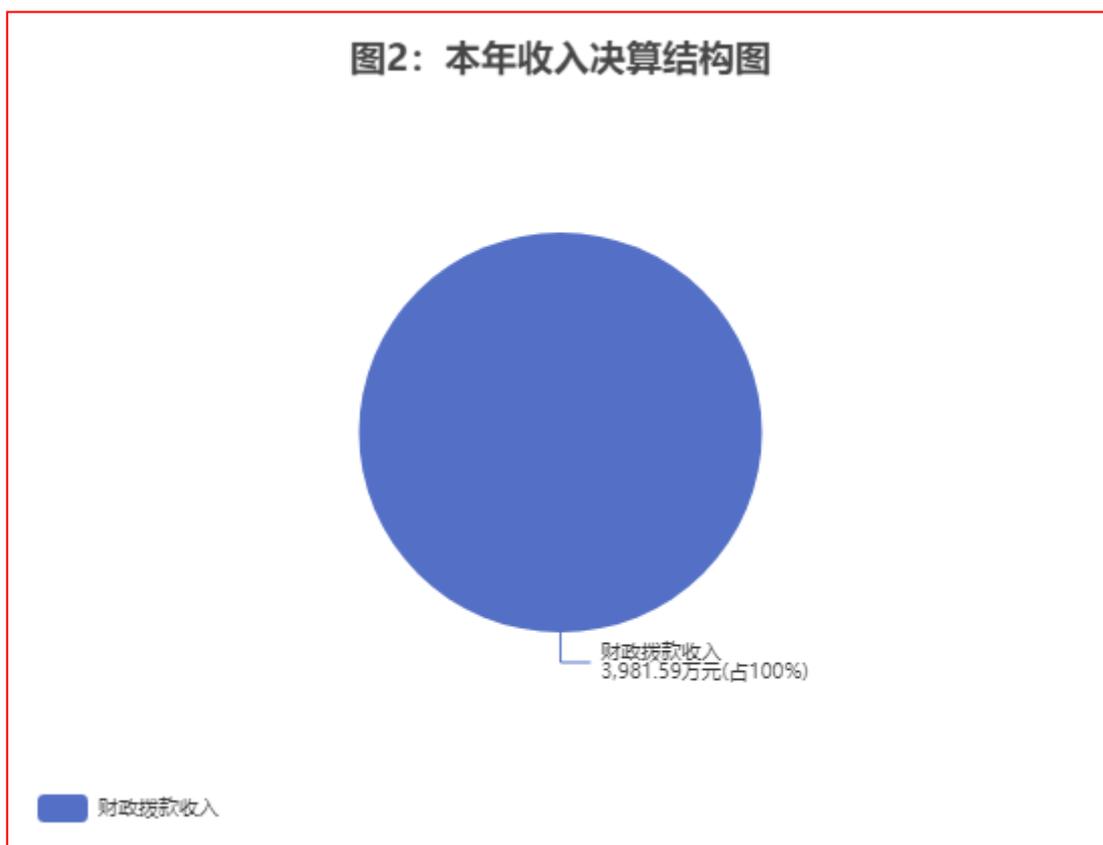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3,981.5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981.59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3,981.59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1,668.88万元，下降29.54%。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人员退休、工资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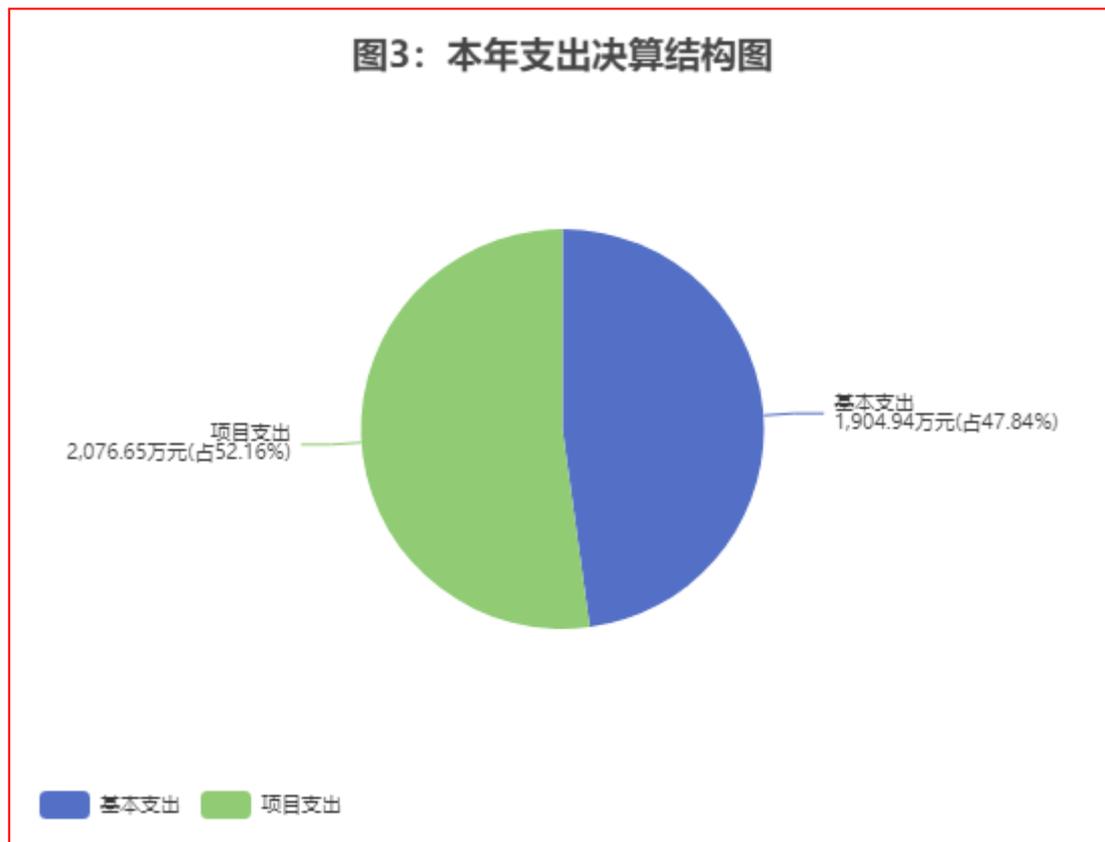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3,981.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04.94万元，占47.84%；项目支出2,076.65万元，占52.16%；上缴

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904.94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251.35万元，增长15.2%。主要是人员工资基数增加，社保等费用增加。另科目分类调整，基本支出数字增加。

2、项目支出2,076.6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1,920.24万元，下降48.04%。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支出数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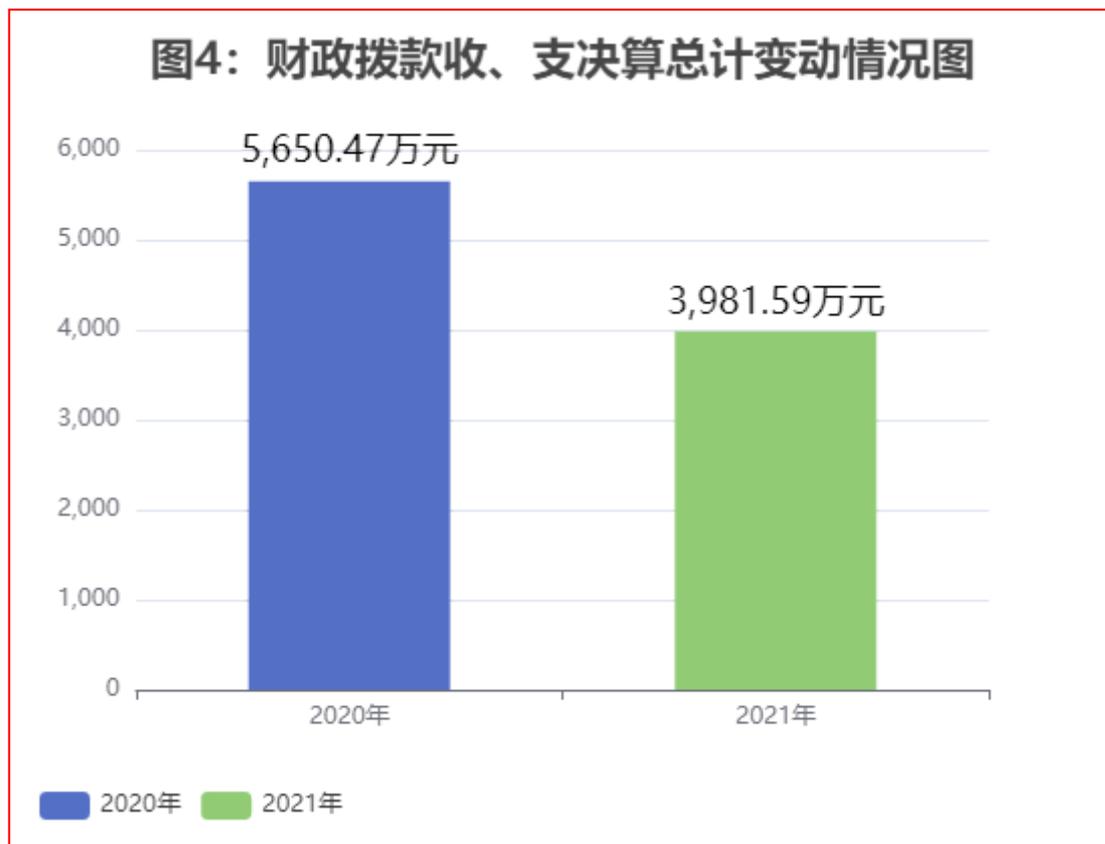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981.59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668.88万元，下降29.54%。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人员退休、工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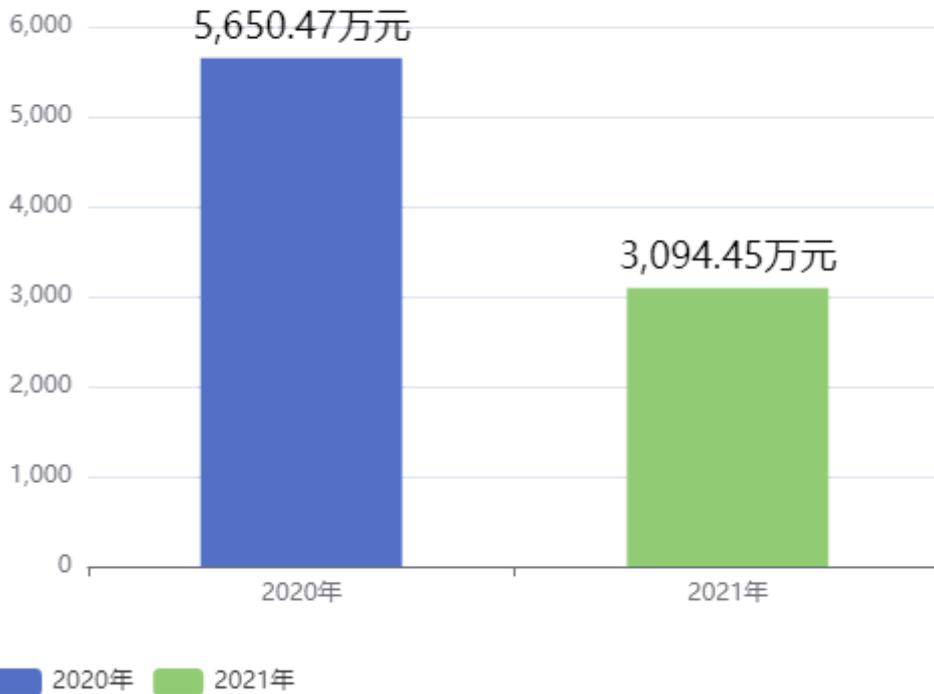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94.4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7.72%。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556.02万元，下降45.24%。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人员退休、工资减少。财政资金紧张，压缩财政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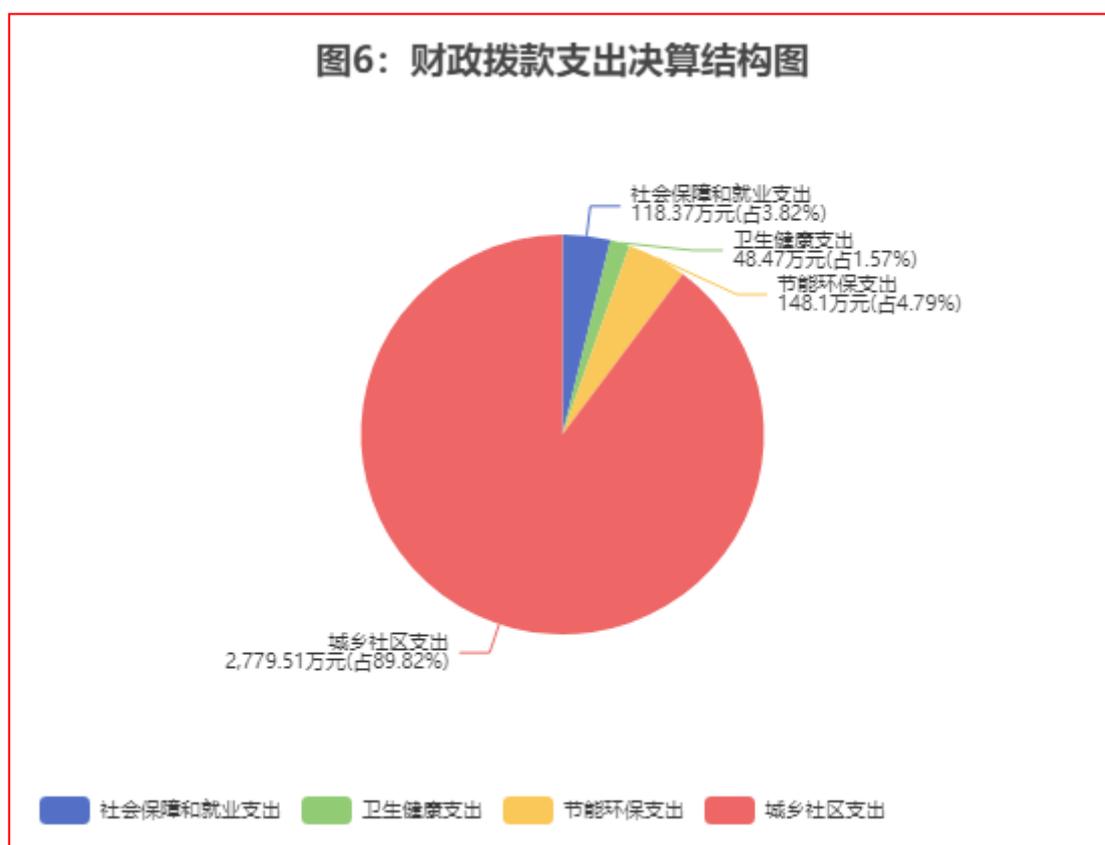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94.4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8.37万元，占3.82%；卫生健康（类）支出48.47万元，占1.57%；节能环保（类）支出148.1万元，占4.79%；城乡社区（类）支出2,779.51万元，占89.82%。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05.83万元，支出决算为3,094.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6.9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务科目调整，重新划分科目。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6.41万元，支出决算为103.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2.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务科目调整，重新划分科目。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57万元，支出决算为15.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9.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务科目调整，重新划分科目。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3万元，支出决算为48.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8.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务科目调整，重新划分科目。

4、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8.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城市保洁费用增加。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1,233.55万元，支出决算为913.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经费。另项目资金减少，支出减少。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6.0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资金紧张，财务科目调整，重新划分科目，压缩财政开支。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39.7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务科目调整，重新划分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717.7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565.9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151.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0.82万元，支出决算为22.82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39万元，支出决算为21.38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7.62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54.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压缩财政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1年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3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执法运行经费及维护费等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8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82万元，支出决算为1.44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接待费支出。其中：

国内接待费1.44万元，主要用于迎接上级检查，共计接待16批次、112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887.14万元，本年支出887.1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调整，从政府性基金总分类年末调

整到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7.1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调整，从政府性基金总分类年末调整到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6.9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7.38万元，增长115.71%，主要原因是因创城支出大，水电费执法车辆运行经费等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7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2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9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24个，涉及预算资金4,177.44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01.16%，本年度有追加项目。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4,177.4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4,177.44万元。

组织对环境卫生保洁项目、镇域路域资金等2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177.44万元。其中，对“三城同创”经费、食品先进区创建、镇域路域资金等项目分别委托卓信（山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第三方机构开展评价。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24个项目中，2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

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较高，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三城同创”经费、食品先进区创建、镇域路域资金等2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三城同创”经费、食品先进区创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三城同创”经费，二是食品先进区创建。

2、2020年度考核优秀人员奖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65万元，执行数为1.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放2020年度考核优秀人员奖金。

3、创建文明城市公益广告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0.66万元，执行数为20.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治理创建文明城市公益广告。

4、广告场地占用费、媒体宣传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广告场地占用费，二是媒体宣传费。

5、吕茂文等3家行政判决赔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4.29万元，执行数为24.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付吕茂文等3家行政判决赔偿款。

6、示范党支部建设规范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示范党支部建设规范提升。

7、数字化城管运营通信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1万元，执行数为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付数字化城管运营通信服务费。

8、停车领域专项巡察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7万元，执行数为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付停车领域专项巡察经费。

9、新办公场所改建及办公家具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2.27万元，执行数为152.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付新办公场所改建及办公家具款。

10、镇域路域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00万元，

执行数为7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镇域路域资金拨付。

11、承水河公园护栏及城区基础设施维修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19.55万元，执行数为19.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没有出现问题。

12、城区路灯亮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33万元，执行数为1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没有出现问题。

13、防汛应急物资购买和桥梁安全检测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63万元，执行数为15.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没有出现问题。

14、关于拨付城区亮化、坛山中路与承河路拆除废弃热力管道及路面恢复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9.01万元，执行数为39.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没有出现问题。

15、西昌南路道路护栏更换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

为27.2万元，执行数为2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没有出现问题。

16、西昌南路解放南路等部分道路罩面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49.9万元，执行数为4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没有出现问题。

17、环秀垃圾厂渗滤液处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30万元，执行数为1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没有出现问题。

18、城区垃圾、餐厨废弃物处理转运费（环卫中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没有出现问题。

19、路灯喷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万元，执行数为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没有出现问题。

20、环秀垃圾厂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6万元，执行数为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没有出现问题。

21、购置安装环卫设施（公厕导向牌及两分类果皮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16万元，执行数为1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没有出现问题。

22、厕所新建及维修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没有出现问题。

23、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24.13万元，执行数为724.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没有出现问题。

24、城区保洁服务费、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及城区洒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755.85万元，执行数为1,755.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没有出现问题。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100分，等级为优秀。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做好综合行政执法职责，二是做好城市管理职责。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环境卫生保洁项目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81.54分，等级为良。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没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饮水、环境、卫生、教育以及文化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用污水处理费安排的其他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2				
区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三城同创”经费、食品先进区创建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秀
2	2020 年度考核优秀人员奖金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秀
3	创建文明城市公益广告工作经费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秀
4	广告场地占用费、媒体宣传费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秀
5	吕茂文等 3 家行政判决赔偿款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秀
6	示范党支部建设规范提升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秀
7	数字化城管运营通信服务费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秀
8	停车领域专项巡察经费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秀
9	新办公场所改建及办公家具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秀

10	镇域路域资金	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秀
11	环秀垃圾厂渗滤液处理	峯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100	优秀
12	城区垃圾、餐厨废弃物处理转运费（环卫中心）	峯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100	优秀
13	路灯喷雾	峯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100	优秀
14	环秀垃圾厂日常维护	峯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100	优秀
15	购置安装环卫设施（公厕导向牌及两分类果皮箱）	峯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100	优秀
16	厕所新建及维修维护	峯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100	优秀
17	城乡环卫一体化	峯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100	优秀
18	城区保洁服务费、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及城区洒水	峯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100	优秀
19	承水河公园护栏及城区基础设施维修费用	峯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98	优秀
20	城区路灯亮化	峯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100	优秀
21	防汛应急物资购买和桥梁安全检测资金	峯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100	优秀
22	关于拨付城区亮化、坛山中路与承河路拆除废弃热力管道及路面恢复费用	峯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100	优秀
23	西昌南路道路护栏更换费用	峯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98	优秀
24	西昌南路解放南路等部分道路罩面费用	峯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98	优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西昌南路道路护栏更换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2]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2	27.2	27.2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0	0	-	-	-	
	其他资金	27.2	27.2	27.2	-	100.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执行率	完整	完整	15	15	
		时效指标	时效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	达标	达标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	完全科学	完全科学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达标	达标	5	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很满意	满意	10	8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达标	达标	5	5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增长	增长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很满意	很满意	10	10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拨付城区亮化、坛山中路与承河路拆除废弃热力管道及路面恢复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2]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01	39.01	39.01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39.01	39.01	39.01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工			完工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能源节约优秀成果项目数灯带	1000个	1000个	15	15	
		时效指标	路灯日运行时间(小时)	12小时	12小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是否验收合格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工程总金额	39.01万元	39.01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及时	及时	5	5	
		社会效益	方便市民夜间出行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美化、亮化城市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项目产出能持续运用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应急物资购买和桥梁安全检测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2]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63	15.63	15.63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0	0	-	-	-	
	其他资金	15.63	15.63	15.63	-	100.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竣工			竣工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完整	完整	15	1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	符合	符合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	完全科学	完全科学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提高	提高	5	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意愿强烈	意愿强烈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符合	符合	5	5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完全科学	完全科学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很满意	很满意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路灯亮化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2]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3	133	133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3	133	133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根据城区规划,配置路灯盏数	3205 盏	3205 盏	15	15	
		数量指标	全区路灯夜间亮化总功率瓦数	393 千瓦	393 千瓦	0.00	0.00	
		时效指标	时效	及时	及时	10	10	
		时效指标	城区夜间路灯日运行时间(小时)	10 小时	10 小时	0.00	0.00	
		质量指标	城区道路路灯设施完好率	97%	97%	15	15	
		质量指标	为城区道路路灯提供亮灯率	99%	99%	0.00	0.00	
		质量指标	所有路灯安装采用节能控制率	100%	100%	0.00	0.00	
		成本指标	拟投入路灯亮化费用	133 万元	133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夜间安全保障	优	优	5	5	
		社会效益	是否保障夜间交通安全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达到美化、亮化城市效果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城区道路亮化完整,提升	是	是	10	10		

			城市形象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区照明设施市民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承水河公园护栏及城区基础设施维修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2]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55	19.55	19.55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0	0	-	-	-	
	其他资金	19.55	19.55	19.55	-	100.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数量	优	优	15	15	
		时效指标	时效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	提高	提高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	明确	明确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符合	符合	5	5	
		社会效益	效益	很满意	很满意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	优	优	5	5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完全执行	完全执行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很满意	满意	10	8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路灯喷雾日常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3]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	3.8	3.8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3.8	3.8	3.8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路灯喷雾的正常运转			进一步加强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按照《“十四五”全国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网络能力建设方案》要求，配合做好新增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数据，开展常态化督查巡查工作。保障路灯喷雾的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路灯喷雾	13个	13个	15	15	
		时效指标	按要求及时喷洒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降低大气污染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路灯喷雾日常维护费用3.8万元	3.8万元	3.8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有效的合理减少大气污染	有效	有效	5	5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的美丽度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明显减少	明显减少	5	5	
		可持续影响	提高大气污染治理能力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大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环秀垃圾厂渗滤液处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3]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3.4	173.4	173.4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0	0	-	-	-	
	其他资金	173.4	173.4	173.4	-	100.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持垃圾场正常运作			良好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渗滤液处理数量	10200 立方米	10200 立方米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渗滤液处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00	10	无
		质量指标	完成垃圾处理保质保量	是	是	15.00	15	无
		成本指标	渗滤液处理费用	173.4 万元	173.4 万元	10.00	10	无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实现垃圾资源化	是	是	5.00	5	无
		社会效益	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是	是	10.00	10	无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是	是	5.00	5	无
		可持续影响	保持环境良好	是	是	10.00	1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00	10	无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环秀垃圾厂日常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3]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9	11.9	11.9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0	0	-	-	-		
	其他资金	11.9	11.9	11.9	-	100.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持垃圾厂日常运作			良好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环境监测次数	12次	12次	15.00	15		
		时效指标	日常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00	10		
		质量指标	实现垃圾填埋无抛洒外漏	是	是	15.00	15		
	项目效益 (30分)	成本指标	日常维护费	11.9万元	11.9万元	10.00	10		
		经济效益	实现垃圾的资源化	是	是	5.00	5		
			社会效益	提高人民的生活质量	是	是	10.00	10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是	是	5.00	5	
	可持续影响	保持城市环境良好	是	是	10.0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0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购置安装环卫设施（公厕导向牌及两分类果皮箱）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3]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3	16.3	16.3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6.3	16.3	16.3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置安装环卫设施			结合城区环卫基础设施配备实际情况，为认真做好复审迎检工作，购置安装部分环卫设施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两分类果皮箱购置数量	62个	62个	10	10	
		数量指标	城区公厕导向牌购置数量	150个	150个	5	5	
		时效指标	垃圾宣传推广及垃圾分类收集点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城市环境卫生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成本指标	购置环卫设施费用	16.3万元	16.3万元	10.00	10	无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实现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	是	是	5.00	0	无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的美丽度	提升	提升	10.00	10	
		生态效益	提高城区整洁度	提高	提高	5.00	5	
		可持续影响	打造和谐宜居的卫生城市	是	是	10.0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0%	10.00	0.00	无	
总分						100	8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垃圾、餐厨废弃物处理转运费（环卫中心）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3]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城区垃圾处理及餐厨废弃物处理转运			日常监管和考核清洁直运公司的作业，实现垃圾收运一体化管理，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防止在垃圾收集、清运过程中产生污水造成二次污染。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月均垃圾清运处理数	2000吨	2000吨	15	15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及时日产日清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实现垃圾收运一体化，无抛洒滴漏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城区垃圾餐厨垃圾处理费用	200万元	200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实现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的美丽度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明显减少	明显减少	5	5	
		可持续影响	为垃圾分类奠定基础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大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西昌南路解放南路等部分道路罩面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2]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9	49.9	49.9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0	0	-	-	-	
	其他资金	49.9	49.9	49.9	-	100.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数量	达标	达标	15	15	
		时效指标	时效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	符合	符合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	符合	符合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经济	符合	符合	5	5	
		社会效益	社会	很满意	很满意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	达标	达标	5	5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符合	符合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很满意	满意	10	8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保洁服务费、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及城区洒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3]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2.86	1,702.86	1,702.86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702.86	1,702.86	1,702.86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城区内的保洁服务、垃圾转运及洒水			提高城市环境卫生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打造和谐宜居的卫生城市。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清运垃圾及城区洒水	及时	及时	15	15		
		时效指标	日产日清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道路保洁	提高	提高	15	15		
	项目效益 (30分)	成本指标	城区保洁费用、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及城区洒水费用	1702.86万元	1702.86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	提升经济发展	提升	提升	5	5	
			社会效益	提高环境卫生	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城市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5	5		
	可持续影响	推动和谐宜居的卫生城市	否	否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还存在不足之处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镇域路域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1]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700	70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	700	7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镇域路域综合环境整治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拆除违建	30840 平方米	30840 平方米	0.00	0.00	
		数量指标	数字城管实现三级联网镇(街)数量	7 个	7 个	0.00	0.00	
		数量指标	机械化清扫保洁面积	2577623 88 平方米	2577623 88 平方米	15	15	
		数量指标	新增绿化	462600 平方米	462600 平方米	0.00	0.00	
		数量指标	取缔占道经营	8160 处	8160 处	0.00	0.00	
		数量指标	拆除违规广告牌	2289 处	2289 处	0.00	0.00	
		时效指标	数字化城管上报及时率	98%	98%	10	1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8.91%	98.91%	0.00	0.00	
		质量指标	问题发现率	98.4%	98.4%	15	15	
		质量指标	城管执法人员素质	优	优	0.00	0.0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	700 万元	700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优	优	5	5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整体美化率	97%	97%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优	优	5	5	
		可持续影响	城市管理、服务水平提高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办公场所改建及办公家具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1]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2.27	152.27	152.27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2.27	152.27	152.27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办公场所改建及办公家具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吊顶	480平方米	480平方米	0.00	0.00	
		数量指标	隔断	100.3平方米	100.3平方米	0.00	0.00	
		数量指标	板房	300平方米	300平方米	0.00	0.00	
		数量指标	电梯	1部	1部	0.00	0.00	
		数量指标	监控	30个	30个	0.00	0.00	
		数量指标	更换更换电气配线(米)	1450米	1450米	15.00	15	
		数量指标	建造电动车棚(平方米)	112平方米	112平方米	0.00	0.00	
		数量指标	处理墙体(平方米)	16358平方米	16358平方米	0.00	0.00	
		时效指标	按项目实施进度按时完成	是	是	0.00	0.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0	10	
		时效指标	按采购合同要求,每*天检查一次施工质量和进度,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及时	及时	0.00	0.00	

	质量指标	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中中标工程施工合格率	100%	100%	15.00	15	
	质量指标	对工程监管要求情况	优	优	0.00	0.00	
	成本指标	总项目经费	152.27 万元	152.27 万元	10.0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效率服务水平	是	是	15.00	15	
	社会效益	为周边环境带来效益	是	是	0.00	0.00	
	生态效益	节约水电保护生态环境	是	是	5.00	5	
	可持续影响	保障单位人员正常办公	是	是	10.00	10	
满意度指 标(10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90%	0.00	0.00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90%	10.0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停车领域专项巡察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1]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041	57,041	57,041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57,041	57,041	57,041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停车领域专项巡察经费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00元	100元	15	1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90%	90%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符合	符合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优	优	5	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提高	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效果	及时	及时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数字化城管运营通信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1]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	21	21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1	21	21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数字化城管运营通信服务费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已立案数	16152个	16152个	0.00	0.00	
		数量指标	已结案数	15559个	15559个	0.00	0.00	
		数量指标	移动视频监控点位	25个	25个	15.00	15	
		数量指标	GPS定位系统(个)	22个	22个	0.00	0.00	
		数量指标	信息采集员上报数	16245个	16245个	0.00	0.00	
		数量指标	公众举报数(件)	15件	15件	0.00	0.00	
		时效指标	问题处置反馈及时率	97.68%	97.68%	10.00	10	
		质量指标	数字城管系统覆盖率	100%	100%	15.00	15	
		质量指标	立案率	98.4%	98.4%	0.00	0.00	
		质量指标	按期结案率	98.91%	98.91%	0.00	0.00	
		成本指标	网络租赁费	11万元	11万元	10.00	10	
		成本指标	维修维护费	10万元	10万元	0.00	0.0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城市管理人力使用成本减少	是	是	5.00	5	
经济效益		节省公用设施的重置成	是	是	0.00	0.00		

		本					
	经济效益	促进联动区域经济发展	是	是	0.00	0.00	
	社会效益	推动责任部门之间的沟通协作	是	是	15.00	15	
	社会效益	城市管理水平提高	是	是	0.00	0.00	
	社会效益	政府运作效率提高	是	是	0.00	0.00	
	社会效益	改善了城市环境	是	是	0.00	0.00	
	社会效益	社会力量广泛参与	是	是	0.00	0.00	
	可持续影响	推进基础信息共建共享	是	是	10.0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0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示范党支部建设规范提升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1]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8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8	8	8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示范党支部建设规范提升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家具	4000套	4000套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建设示范党支部	及时	及时	10.00	10	
		质量指标	示范党支部建设情况	优	优	15.00	15	
		成本指标	需要资金8万元	8万元	8万元	10.0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切实维护人民群众文化权益	是	是	20.00	20	
		可持续影响	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党性教育增加党员党性	是	是	10.0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0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吕茂文等 3 家行政判决赔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1]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29	24.29	24.29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4.29	24.29	24.29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吕茂文等 3 家行政判决赔偿款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00元	100元	15	1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优	优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符合	符合	10.0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提高	提高	5	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	提高	10.00	1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增长	增长	5	5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合理	合理	10.0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0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广告场地占用费、媒体宣传费（交市局）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1]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8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8	8	8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广告场地占用费、媒体宣传费（交市局）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媒体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5.00	15	
		时效指标	按时上缴	是	是	10.00	10	
		质量指标	按照市局标准上缴	是	是	15.00	15	
		成本指标	广告场地占用费、媒体宣传费（交市局）	8万元	8万元	10.0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提升了城市管理的认可度	是	是	20.00	20	
		可持续影响	提高城市广告管理可持续影响	是	是	10.0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0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创建文明城市公益广告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1]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66	20.66	20.66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66	20.66	20.66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创建文明城市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00元	100元	15	1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合理	合理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优	优	5	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提高	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提高	提高	10.0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 年度考核优秀人员奖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1]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5	1.65	1.65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65	1.65	1.65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 年度考核优秀人员奖金发放完成			已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00 元	100 元	15	1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符合	符合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提高	提高	5	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提高	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三城同创”经费（生态园林城市+文明城市+健康城市）、食品先进区创建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1]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三城同创”经费（生态园林城市+文明城市+健康城市）、食品先进区创建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行政执法次数	1300次	1300次	15.00	15	
		数量指标	出动执法人员	210人	210人	0.00	0.00	
		数量指标	执法培训次数	3次	3次	0.00	0.00	
		数量指标	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620起	620起	0.00	0.00	
		时效指标	违法案件处理及时率	98%	98%	10	1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100%	100%	0.00	0.00	
		质量指标	问题发现率	98%	98%	15	15	
		成本指标	创建项目经费	10万元	10万元	10.0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违法案件减少率	30%	30%	10.00	10	
		生态效益	市容环境改善效果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影响	城市管理、服务水平提高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厕所新建及维修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205003]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	50	5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公厕新建及维修维护			对部分公厕进行维修改造，新建公厕，确保干净、整洁，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升级改造厕所	3个	3个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厕所新建及改造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公厕升级改造及新建是否合格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公厕新建及改造费用	50万元	50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保障垃圾中转站的正常运转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提高人民的生活质量	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较好改善	较好改善	5	4	
		可持续影响	是否推动和谐宜居卫生城市的创建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	

峰城区 2021 年度城区保洁服务费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 城区洒水费（保洁公司）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为系统解决环境卫生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引进具有专业资质的大型环卫公司服务，保证居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降低扬尘污染，提高城区环境卫生，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打造和谐宜居的卫生城市。枣庄市峰城区委、区政府常委会多次召开环境卫生市场化工作推进会，探讨并决策城区环境卫生市场化相关事项。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委托百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代理的城区环境卫生政府购买服务采购项目，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委确定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为中标人，根据相关要求，向峰城区财政局报备了使用项目。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枣庄市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2021年度城区环境卫生保洁项目预算批复支出1755.85万元。

双方约定，为实施本项目本地化，由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在项目所在地成立项目管理公司（枣庄市盈联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实施该项目，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环境卫生政策要求，项目实施后，将更加完善峰城区环境卫生公共基础设施，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打造和谐宜居的卫生城市。消除作业安全隐患，打造“畅、洁、舒、美”的安全卫生环境。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前期准备：根据区政府、区财政局、区执法局要求，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制定了《城区环境卫生市场化运作月度考核方案》。按照专项资金报备情况，确定了自评的项目。

（二）组织过程：峰城区政府、区财政局、经建股高度重视，自2021年3月至12月每月派专门科室专门人员负责检查，按照考核标准内容细节，对保洁范围内的区域卫生不达标的扣分，扣减服务费，限时整改。根据月度考核工作组织开展自评工作。

（三）分析评价：根据年度绩效目标，认真填写自评表，撰写形成2021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专项资金报备使用的项目，按照既定的资金规模、质量、时效、成本目标高效完成，城区公共基础设施更加完善，提高城市环境卫生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打造和谐宜居的卫生城市。消除了作业安全隐患，打造“畅、洁、舒、美”的安全卫生环境，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等得到较大的提升，周围居民的满意度较高。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1年峰城区报备使用资金项目总投资额17558484.82元，资金已全部到位。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按照项目的实际进度及月度考核形式，通过我单位资金申请，经建股挂指标，预算股审核、国库复核，在由我单位电汇到盈联公司，截至目前资金已全部要到位。

资金执行明细如下：

日期	金额	项目内容
2021年1月25日	1,000,000.00	保洁服务费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城区洒水费
2021年2月24日	1,000,000.00	1月份区保洁服务费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城区洒水费
2021年3月23日	1,000,000.00	2月份区保洁服务费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城区洒水费
2021年4月21日	142233.84	3月份区保洁服务费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城区洒水费
2021年5月24日	1355685.79	4月份区保洁服务费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城区洒水费
2021年6月24日	1350244.65	5月份区保洁服务费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城区洒水费
2021年7月23日	1503692.93	6月份区保洁服务费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城区洒水费
2021年8月27日	1335404.65	7月份区保洁服务费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城区洒水费
2021年9月15日	1125567.15	8月份区保洁服务费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城区洒水费
2021年10月22日	1100000	9月份区保洁服务费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城区洒水费
2021年11月22日	1590365.60	10月份区保洁服务费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城区洒水费
2021年12月21日	1531575.54	11月份区保洁服务费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城区洒水费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区财政资金管理办法要求，为及时发挥转移支付资金效益，按照报备的资金用途，做到专款专用、及时拨付、规范支付，确保该项目顺利实施。

(二)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数量指标：完城区保洁服务面积 26 万平方米，每日清运垃圾 70 吨，每日洒水次数 8 次。

(2) 产出质量指标：提高道路保洁水平提高、洒水降尘覆盖率 100%。

(3) 产出时效指标：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及时。

(4) 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公众及居民满意度 90%。

(5) 项目实施进度：所有项目按照预定的时间全部实施完毕，为群众安全、便捷出行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6) 项目成本节约情况：从项目实施的过程看，项目资金的整体管理水平较高，做到按实支付，专款专用，项目没有出现超支情况。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城区保洁服务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及城区洒水（保洁公司）提升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2) 实施的社会效益：城区保洁服务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及城区洒水（保洁公司）提高城市环境卫生水平；

(3) 实施的生态效益：城区保洁服务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及城区洒水（保洁公司）较好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根据生态环境的原则，作业安全环境的改善，周边环境得到美化。

(4) 实施的可持续影响：转运及城区洒水推动和谐宜居卫生城市的创建。

根据生态环境的原则，作业安全环境的改善，周边环境得到美化。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根据社会调查情况分析，城区保洁服务及城区垃圾处理转运及城区洒水（保洁公司）项目实施，城区清扫保

洁作业实行“两扫全保”制度，垃圾及时清运，清扫保洁后达到“六无六净”标准，城区主次干道地面垃圾确保及时发现，及时清理，公共厕所清扫保洁干净无异味，地面干净无积水，墙体无乱贴、无烟蒂和杂物，便池内无积粪、墙体玻璃无污秽。让广大农民群众的视野更加开阔、生活方式逐步转变、提升了广大农民群众的满意度。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枣庄市峄城区2021年度城区保洁、垃圾处理转运及洒水降尘项目绩效目标

（三）评价依据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山东省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鲁政办字〔2019〕20号）、《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等。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评价原则。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公开透明、激励约束、独立评价的原则，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等相关文件规定，依据各级主管部门提交的绩效材料实施评价。

评价方法。本着科学、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评价组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进行绩效评价。评价专家采用集中评议和独立评分相结合的方法，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综合绩效评价总分为100分，其中项目投入分值15分，过程分值25分，产出分值40分，效益分值20分。评价组根据专家的评分，汇总计算出各项指标的平均得分，同时形成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等级。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依据《财政部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文件确定。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要求，评价主要内容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

五、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1、城区环境卫生市场化运作，保证了环境卫生工作的提升

自引进具有专业资质的大型环卫公司服务，解决了政府部门即当“裁判员”，又当“运动员”矛盾角色，让专业的人干专业的事，政府部门专心搞好管理，制定的《城区环境卫生市场化运作月度考核方案（试行）》执行良好，保证了居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洒水定时定量降低了扬尘污染，给上下班的居民们、上下学的学生们享受到了道路洒水后的清爽。城区环境卫生显著提高，城区道路两旁树木枝叶茂盛碧绿，生态环境有了显著改善。

2、完善工作机制，提高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水平。

及时与财政部门沟通，月度保洁服务、垃圾清运、洒水降尘工作的考核奖惩落到实处，服务费用及时拨付，保障环卫工人工资及时发放。

3. 强化质量，规范绩效评价工作。

建立科学、可量化的指标体系，认真收集整理评价基础数据资料，按要求完成绩效评价报告，真实反映资金使用效果。

4. 强化落实，按时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在预算管理过程中，统筹安排好各个环节的工作，进一步加强财务和业务部门之间的参与协助力度，加强与各业务部门的沟通配合、培训和指导，按要求完成本部门绩效评价工作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拟在我单位公示栏公示。

七、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为促进基层单位编准、编实年度预算，建议尽可能提前下达资金

指标，保障财政资金投入，及时开展各项前期工作。